

证券代码:600156 股票简称:华升股份 编号:临2025-025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谢平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法定程序，与会董事经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升股份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6)、《华升股份公司章程》、《华升股份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华升股份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升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三、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升股份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5-027)。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56 股票简称:华升股份 编号:临2025-026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进一步提升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召开第十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公司章程》主要修订内容详见附件《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生效后，公司将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负责。董事会将行使<“监事会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确保与《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章程条款。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1日

附件: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后(公司章程)

原(公司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定、健康、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名称：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文名称和外文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第三条 公司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1号，邮编：410005。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2,110,702元，公司登记机关为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五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七条 公司股东在行使股东权利时，不得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八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六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七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八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十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十三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十四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十五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十六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十七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十八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十九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十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十一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十二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十三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十四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十五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十六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十七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十八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十九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十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十一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十二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十三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十四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十五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十六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十七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十八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十九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五十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五十一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五十二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五十三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五十四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五十五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五十六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五十七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五十八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五十九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十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十一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十二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十三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十四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十五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十六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十七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十八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六十九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十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十一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十二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十三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十四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十五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十六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十七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十八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十九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八十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八十一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八十二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八十三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八十四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八十五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八十六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八十七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八十八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八十九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十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十一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十二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十三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十四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十五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十六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十七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十八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十九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一百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一百零一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一百零二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一百零三条 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